

证券代码：600127 证券简称：金健米业 编号：临 2017-08 号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由监事会主席王志辉先生主持，监事成利平女士、职工监事刘学清先生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慎重审核，认为：

1、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在提出本意见之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决定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部分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健米业营销有限公司和湖南乐米乐家庭营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新一佳超市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面余额 30%计提坏账准备，是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的。经过此次对部分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更能公允地反映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上述子公司的资产状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故同意公司对新一佳超市有限公司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3 月 24 日